

農藥殘留檢驗報告

制定時間: MAY 2023

申請人：李東川	Tel：05-5875656 Fax：		
廠商名稱：鮮綠農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地址：雲林縣西螺鎮振安路 59 號 E-mail：		
樣品資訊：(送樣日期：08/10/2024 收樣日期：08/10/2024 實驗日期：08/10/2024)			
CYUT 編碼：TW-YLH-GA-78-08102024-06-01			
產品名稱：水果玉米	報告編號：PS-15102024-01		
廠商樣品編號：A1	製造日期：		
經營業者：陳瑞明	有效日期：		
產品批號：	包裝： ☒ 散裝 ☐ 完整包裝		
樣品狀態	冷藏	付款方式	堂庭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檢測項目：

☒ 多重農藥殘留檢測 410 項：☐ 第一類方法 (I)：蔬果類、辛香植物及其他草本植物 (鮮食)☒ 第二類方法 (II)：穀類及乾豆類☐ 第三類方法 (III)：茶類、辛香植物及其他草本植物 (乾燥)☐ 其他類別 (依據 ☐ 第一類方法 ☐ 第二類方法 ☐ 第三類方法分析)☒ 二硫代胺基甲酸鹽類之檢驗 (殺菌劑)

分析方法：

食品中殘留農藥檢驗方法-多重殘留分析分析方法(五) (衛授食字第 1111901537 號)

食品中殘留農藥檢驗方法-殺菌劑二硫代胺基甲酸鹽類之檢驗(二) (衛授食字第 1071902338 號)

檢測結果：

多重農藥殘留檢測 411 項，411 項農藥未檢出。

附註：

1.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檢驗結果，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。
2. 本報告不得分離或擷錄使用。
3. 檢測結果如大於定量極限則列於上表中，檢測項目及定量極限分別詳列於附錄中。
4. 農藥殘留檢測方法不適用於茶類、蔬果類、香辛植物及其他草本植物(乾燥)中-免扶克、Nitenpyram 及派滅淨之檢驗。
5. 農藥殘留容許量以中華民國 113 年 03 月 29 日衛授食字第 1131300473 號公告農藥殘留容許量標準之雜糧類-玉米為參考依據。
6. 二硫代胺基甲酸鹽之二硫化碳的定量極限為 0.1 ppm。

林美靜

報告簽署人：林美靜 博士



QP02-04-07-01-02-B